

# 首府组织多场活动庆祝牛年新春

新报讯(北方新报正

北方网首席记者 王树天)

记者从呼和浩特市文化旅游广电局了解到,牛年春节首府围绕春节、元宵两个节点,通过开展赏民俗、送春联、看演出、猜灯谜、闹社火等一系列创意新颖、形式多样的线上、线下文旅活动,将“老传统”民俗玩出新花样,“云”游春节元宵佳节,线下多防护,

线上、线下闹新春。

2月10~26日,5位专家、学者会通过Vlog短视频教市民领略年俗年味;还有十余位非遗传承人,教市民面塑、剪纸、糖画等非遗技艺,市民还可以参加“画牛·画年·画牛年”“家有好味道——年夜饭”等征集活动,并在线上观看“精品戏剧展演”晋剧专场演出、“精品戏剧展演”二人台专

场等精彩表演,还可以锁定《百姓文化大讲堂》学习舞蹈、音乐等相关知识,度过喜庆祥和的新春佳节。

春节期间,除了线上活动,1月29日~3月1日,呼和浩特民族美术馆将举行“携手共筑同心圆,新春惠民展画卷”馆藏作品展,2月21~23日,“群星璀璨”书画作品展,也将在呼和浩特民族美术馆二楼、

四楼,呼和浩特市文化馆与市民见面,展示呼和浩特市书画名家们多年来的潜心力作。此外,呼和浩特市各公共文化场馆也将举办丰富文化活动。

因为疫情防控需要,今年没有人流如织的庙会盛况,但是活动精彩仍然不减。2021年的元宵节期间,呼和浩特市将开展以“‘玉’见青城,‘泉’民同贺”为主

题群众性文化活动。

活动内容包括:非物质文化遗产——民间社火活动、传统婚俗表演、新春为民文艺演出、街头情景剧表演活动、风调雨顺年年“莜”鱼话年俗、“新起点 新征程”迎新春明星音乐会、“曲径通幽”游九曲,绕龙柱民俗活动、娃娃迎新春“石榴籽手拉手”中国年文化节、团团圆圆闹元宵——品鉴

元宵,年俗故事会活动、“心中的歌儿唱给党”庆祝建党100周年快闪活动等系列活动,活动将从2月17日(正月初六)持续到2月26日(正月十五),每天在大召风景区与观众朋友们见面。

此外还有精彩的往届庙会优秀摄影展线上展示、正月十五闹元宵·赏花灯·猜灯谜、“民俗荟萃闹元宵·福气满满迎牛年”等线上活动。

## ◎现场短新闻——

### 聆听 档案故事

“爸爸妈妈都是很厉害的人,展陈在这里的每一幅档案,都是父母辛勤工作的成果,真为父母感到骄傲和自豪……”近日,自治区档案馆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开展“小手拉大手”主题亲子实践活动,邀请局、馆干部职工携未成年子女参观基地展览,听档案里的故事,了解家长从事的档案工作的重要意义。

自治区档案馆“兰台荟萃”展厅的展陈档案,以馆藏档案为主,汇集国内部分档案馆馆藏精品,展示了内蒙古源远流长的厚重历史文化和各族人民团结奋进建设社会主义取得的辉煌业绩。

小朋友牵着爸妈的手、大孩子带着同学,在讲解员浅显生动的讲解下,一起游走于悠久深远的历史文化长廊,在不同朝代中穿越,徜徉在祖国民族文化和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历史海洋里。

一位9岁的小姑娘,在讲解员的提问下,朗朗背诵历史朝代顺序表;一个4岁的求知欲很强的小男孩,指着岩画的图案高兴地说:“我认出来了,这个人在跳舞!”

据了解,这是自治区档案馆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第一次正式接待低龄儿童和青少年,用孩子的语言,讲解了孩子们能听懂的红色故事。下一步,自治区档案馆将一如既往,秉承牢记历史、薪火相传的光荣使命,继往开来,服务大众。

文/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马丽侠

### 违规燃放销售烟花爆竹 个人征信及子女政审受影响

自2021年1月1日《呼和浩特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点放孔明灯、堆燃旺火的决定》正式实施后,大部分市民能严格遵守禁放点禁堆规定,但仍有个别市民“有令不止”。截至目前,全市公安机关共查处非法买卖、运输、储存烟花爆竹案件14起,行政拘留7人,罚款1人,警告7人,查获烟花爆竹1000多箱;查处违规燃放烟花爆竹案件28起,罚款28人,现场批评教育36起36人,及劝阻燃放226起235人。

2月13日,呼和浩特市公安局向媒体通报了6起典型案件。

#### 1.非法买卖、运输、储存烟花爆竹受处罚

案件一:2月5日,玉泉区公安分局小黑河派出所联合玉泉区应急管理局在云中路裕隆工业园区西侧某店铺检查时,发现该店铺未获得储存、销售烟花爆竹的行政许可,非法储存大量烟花爆竹,依法对吕某某处

以行政拘留五日的处罚。

案件二:2月7日21时30分许,在赛罕区巴彦镇110国道郭家营村路北收费站口,执勤交警发现非法运输烟花爆竹的刘某新,将其移交赛罕区公安分局巴彦派出所。依据《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对违法行为人刘某新罚款1万元,没收烟花爆竹196箱。

案件三:2月11日,赛罕区公安分局巧报派出所查处一起非法买卖、运输烟花爆竹案件,对违法行为人陈某某处以行政拘留五日的处罚,涉案烟花爆竹移交应急管理部。

#### 2.禁放区域内燃放烟花爆竹受处罚

案件一:2月12日18时23分,玉泉区公安分局昭君路派出所民警在辖区巡逻过程中,发现郭某文在五里营小区西区4号楼下违规燃放烟花爆竹,依据《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第四十二条,对违法行为人郭某文罚款100元。

案件二:2月12日19

时许,新城区公安分局成吉思汗大街派出所民警在巡逻过程中,发现刘某江在兴安北路附近违规燃放烟花爆竹,依据《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第四十二条,对违法行为人刘某江罚款200元。

案件三:2月13日凌晨0时许,玉泉区公安分局昭君路派出所民警在巡逻过程中,发现刘某飞在蓝色港湾内小广场违规燃放烟花爆竹,依据《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第四十二条,对违法行为人刘某飞罚款100元。

呼和浩特市警方再次提醒广大市民朋友,禁燃区内随意燃放烟花爆竹、深夜燃点烟花爆竹扰民等违法行为后果严重,并不仅仅将受到罚款处罚。只要经公安机关受案处理均会留有案底,将直接影响被处罚人个人征信及其子女升学、就业等。为了环境、自身及他人安全,请自觉遵守燃放规定,移风易俗,过一个清新、环保、舒适的“低碳”春节。

文/北方新报正北方网首席记者 刘晓君

### 3男子深夜燃放烟花爆竹扰民受严惩

#### ◎相关新闻——

新报讯(北方新报正北方网首席记者 刘晓君)

2月14日、15日,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公安分局连续接到多起群众报警称,万正小区附近有人违反禁燃禁放规定,深夜燃放大型礼花弹,严重影响居民休息。接到报警后,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三禁”巡查组民警迅速开展侦查工作,2月16日下午,将2名违法行为人抓获。

据介绍,根据居民反

映的时间特点,民警初步判定违法行为人极有可能为万正广场附近某娱乐场所消费人员。警方及时调取了该娱乐场所附近视频监控,初步确定了2月15日2时18分、4时23分在马路中心护栏旁和停车场燃放大型礼花弹的违法行为人。通过对违法行为人驾驶的车辆信息,以及其面貌、体貌、衣着等特征进行对比分析,最终确定违法行为人为刘某、蔡某某、王某某。2月16日下午,警方在玉泉区五塔寺西

街一茶楼内将二人抓获。

针对该区域连续出现的深夜燃放扰民现象,“三禁”巡查组民警采取蹲守方式,于2月16日凌晨2时许,将正在路边燃放礼花弹的王某某现场抓获。

根据《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第42条第2款规定,警方对违法行为人刘某、蔡某某、王某某分别处500元罚款。根据三人提供的线索,警方正在对涉嫌非法销售烟花爆竹的违法人员进行调查处理。

### 27家非法私人影院被依法关停

新报讯(北方新报正北方网首席记者 王树天)

2月17日,记者从呼和浩特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了解到,该局春节期间共依法关停位于海亮广场的27家私人影院。

私人影院相对于传统影院,有着片源丰富、观影时间自由、可以满足用户自主性和个性化需求的特点。但是,也存在着空间密闭、房屋结构变更、装修材料易燃、没有消防逃生通道等重大的安全隐患;所播放影片未经正规发行院线授权且存在播放违禁和色情影片的行为;疫情防控形同虚设甚至无任何措施等问题。同时,私人影院还存在未经市场监管部门和行业主管部门许可的问题,属于无证无照经营。由于包厢锁闭,还容留顾客过夜,接纳未成年人,也是滋生违法犯罪的温床。

2月17日,记者打开美团网,看到当日营业的私人影院仍有14家。记者拨通了一家名为“万达时光高清私人影院”的私人影院了解情况,该影院工作人员告诉记者:“通宵观影从21时开始,至次日9时结束。如果两个人观影,只需一人带身份证登记,如果人多就得都带身份证。春节期间人比较多,需要提前2小时预约。最大的房间,可容留10余人聚会。”

呼和浩特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相关工作人员告诉记者,等到春节假期结束,该局将继续依法关停非法私人影院,私人影院的获客渠道主要是网络平台,该局与平台运营方积极沟通,将最终达到私人影院从网络平台下架的目的。同时,该局还与属地办事处和大厦物业沟通协商,将涉及私人影院的电梯广告、灯箱广告、走廊广告等进行拆除,从而使非法经营行为没有了客源,直接导致其逐步无法经营,退出市场。

### 大年初一行窃 一惯偷落网

新报讯(北方新报正北方网首席记者 刘晓君 记者 杨佳) 2月14日,农历大年初三18时左右,呼和浩特市公安局回民分局民警经过两天的蹲守,在中山西路一商场游戏厅将系列手机盗窃案嫌疑人于某抓获。

农历大年初一17时左右,回民区公安分局刑警大队反抢中队民警接到警情,报警人称在一地下超市购物时手机被盗。值班民警询问受害人相关信息、调取视频资料,初步锁定了嫌疑人。侦办案件中,值班民警又接到第二起警情,19时左右,又一名受害人的手机在一商场五楼游戏厅内被盗。短短两个小时,发生两起手机被盗案件,民警在调取第二起案件监控视频后发现,两起案件嫌疑人着装虽然不同,但体貌特征是一致的,通过大量的视频比对和分析研判,最终确定两起案件为同一人所为。

民警判断,嫌疑人一定会继续作案,随即开始在商场等地进行蹲守,2月14日下午,嫌疑人的身影出现在民警的视线中。当日18时左右,民警在一商场游戏厅将嫌疑人于某抓获,经审讯,于某对其盗窃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2月15日,于某被刑事拘留。